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投项目
无法直接计算经济效益的风险补充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4月21日，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2017年度创业板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2017-37号），已就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实施风险予以提示。目前，本次创业板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正处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阶段，鉴于本次募投项目均无法直接计算经济效益，现将有关风险补充提示如下：

本次募投项目收益的回报形式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收益回报形式
1	智飞绿竹新型联合疫苗产业化项目（第一期）	产品销售利润
2	智飞龙科马人用狂犬病疫苗（二倍体细胞）产业化项目	产品销售利润
3	智飞龙科马生物制药产业园（A区）项目之研发中心项目	无直接项目收益，主要是为储备产品研发以及现有产品技术优化提供技术支持

根据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预防用疫苗临床前研究技术指导原则》要求，“III期临床试验用样品的生产工艺、质量指标及生产规模和场地，原则上应与疫苗批准上市后的一致”。“智飞绿竹新型联合疫苗产业化项目（第一期）”、“智飞龙科马人用狂犬病疫苗（二倍体细胞）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拟投产产品的临床试验及III期临床样品生产的基础设施建设，因此，这两个募投项目建成后暂时只能用于III期临床样品生产，尚不能直接进行商业化生产，无法计算经济效益，还需要通过III期临床试验并获得新药注册批件、

申报 GMP 认证以及获得生产文号、通过现场核查之后，“智飞绿竹新型联合疫苗产业化项目（第一期）”、“智飞龙科马人用狂犬病疫苗（二倍体细胞）产业化项目”才能最终实现商业化生产，获得产品销售利润这一项目收益回报形式。

发行人能否顺利实现募投项目收益回报以及实现收益回报的时间均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控制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9 日